



## 新北市政府勞動檢查處職災實錄

<主題：衝床更換為單手操作致勞工發生夾傷意外>

### 災害發生經過：

105年12月28日8時10分許勞工○○○進行衝床上料作業時，因雙手操作式安全裝置切換為單（左）手操作模式，且關閉光電式感應式安全裝置，致傷者誤觸按鈕造成右手遭滑塊夾傷，緊急送往臺北新光醫院住院治療，經診斷發現右手粉碎性骨折後，已將右手大姆指及中指截肢。

### 災害預防對策：

衝剪機械具有雙手操作更換為單手操作，或將雙手操作更換為腳踏式操作之操作切換開關者，應有安全護圍、安全模、連鎖防護式安全裝置、感應式安全設置或拉開式、掃除式安全裝置之一的安全裝置。（機械設備器具安全標準第16條第2款）

